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蔡宗翰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88

傳真：(02)29690187

電子信箱：AK3634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頭前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體衛字第11109961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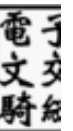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製作「防範諾羅病毒食品中毒很簡單！」影片連結，請多加運用並協助宣導週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5月26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06747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近幾年來，諾羅病毒皆為我國食品中毒案件病因物質之首位，為提醒餐飲業者、民眾及各級學校防範諾羅病毒食品中毒，提升人員及食品製備過程之安全衛生管理，該署已製作「防範諾羅病毒食品中毒很簡單！」宣導影片，請多加運用於相關會議及集會活動，並妥善向校內師生及職員宣導週知。
- 三、前揭影片可於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官網>業務專區>食品>餐飲衛生>防治食品中毒專區>提升防治食品中毒知能專區(宣傳單張、海報、動畫及年報)>預防食品中毒宣導動畫(<http://www.fda.gov.tw/TC/siteContent.aspx?>



sid=10634)及食藥好文網YOUTUBE頻道(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4SbUPfF4yy8>)逕行點閱收看，提升預防諾羅病毒食品中毒相關知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(除 新北市淡水區淡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林口區東湖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)、新北市烏來區信賢種籽親子實驗國民小學、新北市馬禮遜美國學校、新北市華美國際美國學校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

線

